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3-051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数据”、“发行人”或“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6 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08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 [2023]101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深证上 [2022]731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34 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科数转债”)。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3 年 8 月 22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3 年 8 月 25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对认购金额不足 149,206.80 万元的部分承担余额包销责任,包销基数为 149,206.80 万元。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 44,762.04 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

企业年金账户以及职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根据《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科华数据及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T+1 日)主持了科数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号码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五位数	88002,08002,28002,48002,68002
末六位数	071182,571182
末七位数	3353766,0853766,5853766,8353766
末八位数	74787996,14787996,34787996,54787996,94787996,70198193,20198193,45198193,95198193
末九位数	748119981,148119981,348119981,548119981,948119981,218932345,718932345
末十位数	6058967894,4161453721

凡参与科数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 505,017 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 张(1,000 元)科数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3-57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7 日收到公司原董事李震先生的《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李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李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52)。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强薇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非独立董事的选任尚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件: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附件:简历

强薇女士简历

强薇,女,汉族,1983 年 9 月出生,福建闽侯人,2006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通信工程系通信工程专业,2011 年 3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工程师。2006 年 6 月应征入伍,2022 年 9 月转业,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公室副主任。

强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查询,强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3-58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兹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星期二)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9 月 1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9 月 6 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大会工作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以上议案 1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6 日(星期三)(15:00-17:30)。

(三)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 23 层证券事务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1、电话:0591-83057977,83057009;

2、联系人:刘万里、潘媛媛;

3、电子邮箱:liuwanli@star-net.cn;panyuanyuan@star-net.cn。

(二)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96;投票简称:星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上述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附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定 2023-003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星网锐捷	股票代码	0023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万里	潘媛媛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 22F	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 23F	
电话	0591-83057977	0591-83057009	
电子信箱	liuwanli@star-net.cn	panyuanyuan@star-net.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969,604,803.14	6,695,559,531.25	6,695,559,531.25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8,278,838.61	311,601,299.15	311,629,045.36	-3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596,094.97	286,257,653.06	286,285,399.27	-5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8,391,285.54	-1,153,748,817.60	-1,153,748,817.60	6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83	0.5342	0.5343	-36.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83	0.5342	0.5343	-36.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6.43%	6.43%	-3.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920,446,595.57	14,446,104,964.16	14,475,766,938.28	-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37,810,057.92	6,071,145,954.11	6,071,394,324.93	2.7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该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2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07%	154,551,950.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04%	23,935,334.00	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3%	20,936,700.00	0.00		
钟立明	境内自然人	1.35%	8,020,710.00	0.00		
毛伟华	境内自然人	1.09%	6,455,243.00	0.00		
维实(平潭)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5,992,028.00	0.00		
福建隽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3,728,022.00	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57%	3,373,441.00	0.00		
田志明	境内自然人	0.53%	3,160,901.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0%	2,970,486.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毛伟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6,455,243 股;田志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3,143,301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3-55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的方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 22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八人,实到董事八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由董事长黄奕豪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强薇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 2023 年 8 月 23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以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 14:30 在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公司 A 栋一层会议室召开。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3-56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在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 22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燕惠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本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六届第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4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股份	股票代码	0022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蓉	姚琼媛	
办公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	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亚太路 1399 号	
电话	0571-82765229	0571-82761316	
电子信箱	qr@apg.cn	yqy@apg.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54,542,474.78	1,695,812,705.14	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844,224.18	32,094,602.79	11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928,294.43	19,231,925.93	11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0,581,076.53	236,351,086.47	111.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1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1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1.19%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23,306,540.71	6,508,856,428.49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40,675,446.62	2,670,793,768.19	2.6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0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8%	276,492,517	0	质押	116,000,000
黄来兴	境内自然人	5.35%	39,488,358	0		
上海靖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靖奇泰然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6%	13,000,739	0		
黄伟中	境内自然人	1.25%	9,216,000	6,912,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4,315,753	0		
施纪法	境内自然人	0.53%	3,888,000	0		
闻志平	境内自然人	0.31%	2,303,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周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1,800,400	0		
施雷	境内自然人	0.23%	1,667,600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2%	1,658,07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黄氏父子(黄来兴及其长子黄伟中、次子黄伟潮)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亚太集团 45.32%的股权,且黄来兴和黄伟中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5.35%和 1.25%的股份,黄氏父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亚太转债	128023	2017 年 12 月 04 日	2023 年 12 月 03 日	99,861	第一年 0.3% 第二年 0.5% 第三年 1.0% 第四年 1.5% 第五年 1.8% 第六年 2.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7.36%	58.3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22	1.9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6.23	7.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公司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事宜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 10.44 元/股。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转股价格调整为 10.34 元/股;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亚太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调整为 10.24 元/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票面金额为 1,390,5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转股数量 134,118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剩余票面金额为 998,609,500.00 元,公司股本变更为 737,690,118 股。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伟中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陈宇超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与关联方广州亚太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均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3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本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认购不足的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以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1,000,000,0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6,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984,000,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债券发行登记费、审计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推介宣传费和验资费等合计 2,532,126.38 元(不含税)后,并考虑已由主承销商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05,660.38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82,373,534.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17〕504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8,237.3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2,630.00
	利息收入净额[注]	B2	14,117.2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909.50
	利息收入净额[注]	C2	847.9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8,539.50
	利息收入净额[注]	D2=B2+C2	14,965.1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94,663.0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4,663.02
差异		G=E-F	

[注]利息收入净额包含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一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分行	1202090119901094061	600,145.50	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600,145.5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本期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 2018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间,先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然后每月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结算账户。

经 2022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六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49,5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1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 2022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董事会第八届第六次会议和监事会第八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由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银行	期初金额	本期投入金额	本期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起止日期	本期收益(不含税)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1572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	20,000.00		20,000.00		2022.12.21-2023.6.21	327.1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CSD-VY2022250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分行	30,000.00		30,000.00		2022.12.21-2023.6.19	520.77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CSD-VY2023353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分行		25,500.00		25,500.00	2023.6.21-2023.11.13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3438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山支行		20,000.00		20,000.00	2023.6.26-2023.11.13	
合计		50,000.00	45,500.00	50,000.00	45,500.00		847.87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46,630,145.5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含定期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3,501,204.40 元、购买理财产品累计产生的投资收益 126,150,479.19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 600,145.50 元;结构性存款余额 455,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491,030,000.00 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17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向的两个项目若按预计进度实施后不能顺利达产,可能面临折旧、摊销费用大量增加导致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公司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公司战略目标以及投资风险的控制,谨慎实施固定资产的投入,故公司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进度。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入未能达到预计进度。

公司作为国内汽车制动系统行业的龙头企业,始终定位于争创国际一流汽车零部件企业。未来汽车的技术方向将朝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等方面发展,因此公司未来几年的战略发展方向主要以汽车电子和新能源轮毂电机项目为主。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虽未达到计划金额,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景可期。2022 年 3 月,公司对 2017 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募投项目技术基础可靠,仍然具备市场前景广阔,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决定继续实施募投项目。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对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适时安排。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 1-6 月份

编制单位: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237.3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09.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539.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15 万套新能源汽车轮毂电机驱动底盘模块技术改造项目	否	40,179.08	40,179.08	5,887.97	17,924.19	44.61				否
2. 年产 100 万套汽车制动系统电子控制模块技术改造项目	否	58,058.27	58,058.27	21.53	615.31	1.06				否
合 计		98,237.35	100,000.00	2,222.53	10,497.6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 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一)2 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 之说明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施兴龙先生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 15,870 万元,其中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广州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亚太”)发生不超过 5,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调整与关联方广州亚太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后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不超过 8,000 万元。

本次调整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调整前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调整后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广州亚太	制动器成品、材料	5,000	3,951.14	8,000

注:上述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和预计发生金额为合并报表数据。除上述与广州亚太的关联交易额度有调整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的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仍以前次预计的额度为准。

二、关联方介绍

1、广州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柯玉田;注册资本:8,400 万元;营业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市莲路石楼路段 53 号(厂房)之一。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广州亚太总资产 16,040.73 万元,净资产 6,907.61 万元,营业收入 10,371.09 万元,净利润 654.8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董事施兴龙先生担任广州亚太公司副董事长。

履约能力:该企业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023 年预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广州亚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销售制动器成品、材料。公司与广州亚太的关联交易,在市场有可比价格的情况下,参照市场价格制定价格;在没有市场可比价格的情况下,以协议方式定价。公司与广州亚太在款项或对价的结算(支付)方面参照非关联方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其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与广州亚太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组成部分,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积极扩大市场的措施,对公司发展有着较为积极的影响。这些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下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保证。

五、独立董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与公司沟通以及认真审阅资料,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公司与关联方广州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系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交易共识,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基于以上判断,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广州亚太汽车底盘系统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双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定价,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与关联方广州亚太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均遵循了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4、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债券代码:128023 债券简称:亚太转债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为 9 人,实到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施兴龙回避了表决。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